

Slam 碰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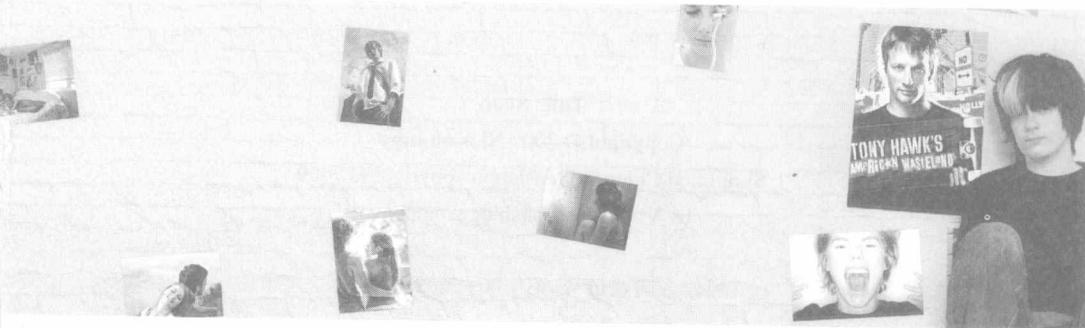
有时候你以为你已经长大了?
或者已经长得够大了，直到一个比你还小的孩子要出生叫你爸爸……

[英]尼克·霍恩比 /著 曾志杰/译



Slam 砰！

[英]尼克·霍恩比/著 曾志杰/译



北方联合出版传媒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万卷出版公司

© 霍恩比 2009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碑 / (英) 霍恩比著; 曾志杰译. —沈阳: 万卷出版公司, 2009.7
ISBN 978-7-5470-0061-8

I . 碑 … II . ①霍 … ②曾 … III . 长篇小说 - 英国 - 现代 IV . I561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09) 第121374号

出版发行：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万卷出版公司

（地址：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9号 邮编：110003）

印 刷 者： 北京正合鼎业印刷技术有限公司

经 销 者： 全国新华书店

幅面尺寸： 148mm×228mm

字 数： 140千字

印 张： 8.25

出版时间： 2009年 8 月第 1 版

印刷时间： 2009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责任编辑： 杨春光

特约编辑： 余 慧

装帧设计： 弓文馆·珉 子

书 号： ISBN 978-7-5470-0061-8

定 价： 22.00元

联系电话： 024-23284090

邮购热线： 024-23284454

传 真： 024-23284448

E-mail： vpc_tougao@163.com

网 址： <http://www.chinavpc.com>

1

那阵子我过得还挺不赖的。事实上，可以说在那半年里，好事接二连三地发生。

- 好比说：我妈终于摆脱了她那个人渣男友，史蒂夫。
- 好比说：我的艺术设计老师，吉勒特太太，有一次下课后把我拉到一旁，问我有没有想过要进大学主修艺术。
- 又好比说：连续好几个礼拜在公共场合不停地出糗后，我终于学会了两种新的玩板技术。（我猜你们不是每个人都玩板，所以最好现在就跟你们解释清楚，以免造成可怕的误会。玩板，指的是玩滑板。我们简称为玩板，我只打算解释这么一次。如果之后你听到玩板，还会联想到什么在海上冲浪之类的画面，就只能怪你自己蠢了。）

除此之外，我遇见了艾丽西亚。

在继续告诉你我跟我妈还有艾丽西亚的故事之前，本来打算先多介绍一下我自己。我想说如果你多认识我一点，可能才会真正关心这些故事。但如果你有仔细看以上我写的这段话，你知道的其实已经够多了。不然，至少也可以猜到个大概。你应该可以猜到我爸妈已经离婚了，除非你认为我爸是那种不介意老婆交男朋友的人。嗯，我可以告诉你他不是。你还可以猜到我玩板，也可以猜到我在学校最拿手的科目是艺术设计，除非你又以为每一科的老师都会在下课后把我拉到一边，问我要不要进大学主修他们教的科目。你知道，就是每个老师会为了我争论不休，“不，山姆，放弃艺术，主攻物理吧！”“别管物理了！如果你放弃法文，那会是全人类的损失啊！”接着他们开始大打出手。

嗯，像这种事情真的真的不可能发生在我身上。我跟你发誓，这辈子从来没有老师为了我吵过架。

此外，就算你不是福尔摩斯，也看得出来，艾丽西亚在我心中是很特别的女孩。我很庆幸有些事情你不知道，一些你绝对猜不出来的诡异情节，就我所知，全世界只有我一个人发生过。如果仅仅从我刚刚所写的这么一小段故事，你就能猜到的话，那我就会开始担心，我可能没有自己想象中那么复杂有趣。哈哈。

这一切发生在几年前，当时我十五快十六岁了，那阵子日子过得不好不坏。我不想要装可怜，也不要你同情我，但老实说，这种不好不坏的感觉，对当时的我来说很新奇。因为我从没有过这种感觉，而在那段日子之后，这种感觉也很久不曾再出现过了。我不是故意要说我过去过得不快乐，只是在过去的生活里，总会觉得有什么事不大对劲，好像总有令人烦恼的事情随时会发生。（不过真正让人烦恼的其实还在后头，等着瞧吧。）例如那时，

我父母正在闹离婚，一天到晚吵个不停。连离婚手续都办完了他们还可以继续吵，甚至离婚很久了，还是吵个没完没了。数学也很让我困扰，我恨死数学了；另外，我想约某个女孩出去但被拒绝……可是这一切的烦恼，在当时却突然消失了，速度快得让我来不及察觉，就好像天气有时会突然放晴一样。此外那年夏天，家里经济突然好转。我妈终于找到工作，而我爸也不气我妈了，总算肯付他老早就该付的赡养费。一切似乎就这么好转了起来。

我试着把这故事不遮掩地说出来。有些事情我想我得自己负责，因为这很重要。事情是这样的。我知道听起来很蠢，因为我其实不大相信这种事情，就是什么鬼魂啊、轮回转世诸如此类的事情。可是，事情就这么发生了，而且……不管那么多了，我要说了，要怎么想就随便你吧。

我跟托尼·霍克说话，而他竟然也回应我了。

我想你们有些人，应该就是同一批搞不懂什么是玩板的人，一定不知道托尼·霍克是谁。没关系，以后我会慢慢告诉你。不过我还是无法想象，这么有名的人怎么会不认识呢？不认识托尼·霍克就好比不认识罗比·威廉斯，甚至像不认识托尼·布莱尔一样夸张。你仔细想想，这真的很糟糕。因为这个世界上有一大堆政客跟歌手、几百个电视节目。布兰妮跟凯莉·米洛跟罗比·威廉斯一样有名，而乔治·布什可能比托尼·布莱尔有名多了。但是世界上只有一位滑板选手，他的名字就是托尼·霍克。好吧，也许不只是他一个滑板选手啦，但他绝对是非常重要的一位。他就像是滑板界的J.K.罗琳，或是滑板界的麦当劳、iPod、X-box。我唯一可以接受你不认识托尼的理由，就是你对玩板一点兴趣都没有。

那时我刚开始迷玩板，我妈就在网络上买了一张托尼·霍克的海报给我。虽然这不是我收过最贵重的礼物，但绝对是最酷的。我马上就把它贴在房间墙上，而且养成对海报说话的习惯。一开始，我只会跟托尼聊关于玩板

的话题，例如我碰到什么障碍，或是今天成功完成了什么技巧。当我第一次成功做出坡道回转技巧，几乎第一时间直奔房间跟墙上的托尼分享。因为我知道墙上的托尼绝对比活生生的我妈，更了解这件事对我的意义。我不是看不起我妈，但是她对玩板是真的一无所知。每当我跟她分享玩板的点滴，她总是装出一副兴致勃勃的样子，但她的眼神却泄漏她其实一点兴趣也没有。我妈总是会说，“哦，那很棒啊！”如果问她什么是坡道回转，她完全答不出来。何必多此一举呢？可是托尼不同，他完全了解。我想这就是为什么我妈妈买这张海报给我，因为这么一来，我就有人可以聊这些事情。

在我读过托尼的书《霍克——职业：滑板选手》不久后，我发现墙上的托尼会跟我说话。我开始熟悉他说话的语气，还有大概会说些什么。老实说，他一开口，会说些什么我早就知道了，因为说的不外乎书里写的那些内容。在他开始跟我说话之前，那本书我早读过四五十遍了。在那之后，我又陆续读了好几遍。在我看来，那是世界上最棒的书。每个人都该看。就算你不玩板，书里还是有许多其他值得学习的事情。托尼·霍克的人生就像那些政客、歌手和肥皂剧演员，有过高低起伏。总之，这本书我已经读过四五十遍了，所以几乎滚瓜烂熟。如果我跟他谈到坡道回转，我知道他会说，“这其实算不上什么困难的技术。但要学会在坡道上控制跟平衡滑板，那可是基础。干得好啊！小子！”

我不知道你看不看得出来。这句“干得好啊！小子！”就是托尼在跟我对话。因为这句话书里没有，是我自己想象出来的。但其他部分，几乎都是书上说过的。不对，不是几乎，是完完全全一字不差。有时我宁愿自己没有把这本书读得这么熟，这么一来，我就不用听他说“这其实算不上什么困难的技术”。我可是花了六个月才把这个动作搞定，我宁愿他只跟我说，“要学会在坡道上控制跟平衡滑板，那可是基础。”但话说回来，如果故意把“这其实算

不上什么困难的技术”略过，好像又不大诚实。当你跟托尼·霍克谈到坡道回转，绝对可以想象他绝对会这么说，至少我可以想象是这样。生命就是这样，你不能重写历史，或是为了让自己好过就故意忽略某些部分。

之后又过了一阵子，我开始跟托尼·霍克谈玩板以外的话题，关于学校、关于我妈、关于艾丽西亚，我发现他对这些话题也总是有所回应。虽然他说的还是不离书里的内容，但那本书是关于他的生活，不只是滑板，所以不全然都是在谈滑板技术。

举例来说，如果我跟他说我是如何无缘无故对我老妈发火，他会说，“我过去真的很荒唐。我不敢相信我爸妈没有拿水管把我绑起来、把袜子塞进我嘴里，然后把我扔到角落。”当我跟他谈到学校里严重的打架事件，他说，“我没惹上任何麻烦，因为我跟辛迪过得很快乐。”辛迪是他当时的女友。老实说，并不是托尼·霍克说的每件事都有帮助，但那不是他的错。如果书里没有任何内容符合我的情况，那我就得尽力找到符合情况的句子。令人惊讶的是，如果认真思考，你会发现其实都还蛮合理的。

对了，从现在开始，托尼·霍克简称TH，我都这么叫他。大部分的人都称呼他鸟人，一来是霍克这个字有鹰的意思，二来是因为他滑板技巧高超，但这个称呼我觉得听起来太美式了。再加上我周遭的人大都是盲从的蠢蛋，他们都认为蒂埃里·亨利是唯一姓名缩写为TH的运动员。但他不是，所以我故意要捉弄这些人。TH这两个字母，就像是我的个人密码。

我为什么会提到我跟TH的对话，是因为我记得我跟他说最近我过得挺不赖的。那天阳光普照，我几乎一整天都耗在滑杆城，你可能知道，也可能不知道，那是我家附近的一座滑板公园，只要坐公交车就到了。我是说，你

可能不知道从我家到那座公园只需要搭一会儿公交车，因为你不知道我在哪，但如果你够酷，或者认识那些够酷的人，可能就听过这个公园。总之，那晚艾丽西亚跟我去看电影，好像是我们第三次还是第四次出去，我真的真的很喜欢她。我回到家的时候，我妈正在跟她朋友宝拉一起看DVD，妈看起来似乎很快乐，虽然有可能是我自己想太多。也许快乐的其实是我，因为她是跟宝拉一起看DVD，而不是她垃圾男友史蒂夫。

“电影怎么样？”妈问我。

“还不赖啊。”我说。

“你真的有专心看电影吗？”宝拉说。我没回答就回房间，因为不想跟她谈这种事。我坐在床上，看着TH，我说：“事情真的没那么糟。”

而他说，“生命是美好的。我们搬到了一个全新而且更大的房子，位在舄湖旁，离海滩很近。更重要的是，这栋房子还有一个棚门。”

就像我之前说的，不是TH说的每一件事都是对的。这不是他的错。只是他的书不够厚。我希望他的书有一百万页，这么一来我可能到现在都还读不完，二来无论谈到什么话题，他都有话可以回应。

我告诉他我在滑杆城的一天，还有正在努力练的招式，接着说了一些平常不会跟他谈的话题。我跟他说了一些关于艾丽西亚的事、我妈发生的事，还有宝拉是如何坐在史蒂夫以前的位子。关于这些话题他没什么好说的，但基于某些理由，我认为他应该有兴趣听。

你认为这一切听起来很疯狂吗？有可能，但我不在乎，真的。有谁不会自言自语呢？谁不会跟上帝、或是宠物、或是他们深爱但已死去的人、或是单纯跟自己说话呢？TH……他不是我。但是我想变成像他那样的人，他是我最棒的模范，有一个你的榜样站在卧房墙上看着你，这不会糟到哪儿去，只

会让你提醒自己绝不要让自己失望。

总之，我要说的是这段时间——也许是一天，也许是好几天，我现在记不得了，每件事情都很顺利。显然差不多是要开始把事情搞砸的时候了。

2

在故事继续下去前，有几件事得先告诉你。首先，这故事发生的当下，我妈是三十二岁。她只比大卫·贝克汉姆大三岁，比罗比·威廉斯大一岁，比詹妮弗·安妮斯顿还小四岁。这些事情她记得可清楚了。如果你有兴趣，她还可以提供一份更长的名单。不过这份名单上没什么真正的年轻人就是了。她不会说“我比乔斯·史东大十四岁”那类的话。她只记得跟她年龄相近而且长得好看的人。

一开始外表看来，她当一个十五岁男孩的妈也还说得过去，但从去年开始事情有了变化。首先，我长高了十公分，所以愈来愈多人以为她是我阿姨，甚至我姐。除此之外……嗯，我不知道该怎么说。这样好了，不如我转述一段我跟兔子的对话给你听。兔子是我玩板认识的朋友。他大我两岁，也

会去滑杆城玩板，我们常常带着各自的滑板在公车站巧遇，要不就是在“碗公”遇见，有时候不方便去滑杆城，我们就会去那里玩板。“碗公”可不是真的碗。它是一个水泥池塘，本来是为了取悦附近公寓居民而建的，但如今池里已经没有半点水，因为他们担心有小孩会溺水。如果你问我的话，我觉得他们该担心的是小孩去喝池里的水，因为以前人们从酒吧之类的地方回家的路上，都会在池塘里小便。现在池塘干涸了，如果你只有半小时可以玩板，这里是个不错的场地。我们一伙共三人老是霸占着这里——我、兔子，跟垃圾。垃圾完全不会滑板，这就是为什么他被叫做垃圾，不过还好他说起来话来还挺上道的。如果你想学点玩板的技巧，你该仔细看看兔子。如果你想找个人来段还不算太疯狂的对话，那找垃圾就对了。在一个完美的世界里，一个人应该具备兔子的玩板技术跟垃圾的头脑，但你也知道，这世界并不完美。

有一天傍晚，我在“碗公”里闲晃，兔子也在，然后……就像我说的，兔子不大聪明，但即便如此，他说的话还是让人难以置信。以下是我们的对话。

“哟，山姆。”他说。

对了，我有跟你说过我叫山姆吗？嗯，总之你现在知道了。

“还好吧？”

“最近过得怎样？”

“还可以。”

“那就好。嘿，山姆。我想起来我有个问题要问你。你认识你妈吗？”

你现在明白我说他不聪明是什么意思了吧？我回答他，是，我认识我妈。

“她最近有跟谁约会吗？”

“我妈？”

“对啊。”

“你为什么想知道我妈最近有没有跟谁约会？”我问他。

“你管好你自己的事就好了。”兔子说。然后他开始脸红了。

我无法相信我的耳朵。兔子想要跟我妈约会！我的脑海突然浮现一个画面：我回到公寓，看见他们俩蜷缩在沙发上看DVD，我忍不住笑了。我妈选男友的眼光虽然不太好，但也没笨到这种地步。

“什么事情这么好笑？”兔子说。

“没有，没有，但是……你觉得我妈几岁？”

“几岁？我不知道。”

“你猜啊。”

他看着空地，好像可以从空地那看见她一样。

“二十三？二十四？”

这一次我没笑。兔子真是个白痴，白痴到让人笑不出来。

“嗯，”我说。“给你一点提示。我几岁？”

“你？”

他显然看不出来这两件事有什么关联。

“对，我。”

“我不知道。”

“好吧，我十五岁。”

“好，所以呢？”

“所以，假设她生我的时候是二十岁。”我不打算说出她真正的年纪。

因为那可能没有老到会让他打退堂鼓。

“对哦！”他突然懂了。“哦，天啊！他是你妈。我怎么没想到这点。我是说，我知道她是你妈，但是我从来没有，就是，算过……妈的！听着，

别跟她说我问过这些问题，好吗？”

“为什么不要？她会受宠若惊的。”

“是没错啦，不过，你知道的。三十五岁。她可能有点饥渴。而且我不想要一个三十五岁的女朋友。”

我耸耸肩。“你确定就好。”

事情就是这么回事。你应该明白我的意思了吧？而且兔子还不是唯一一个。我其他朋友虽然没说什么，但从他们跟我妈说话的方式看得出来，他们觉得她还蛮正点的。好吧，我看不出来我妈正点在哪，如果这个人跟你有血缘关系，本来就看不出来，对吧？但我怎么想并不是重点，重点是我有一个三十二岁的妈妈，让有些人——跟我差不多年纪的人，为此迷惑不已。

还有一件事我也要说。就是关于我家族的故事，就我看来，基本上是同样的剧情不停地重复上演。某个人——可能是我妈、我爸或是我外公，他们一开始都以为自己在学校会有不错的表现，然后可能会上大学，接着赚进大把钞票。但最后他们都做了些蠢事，得花上后半辈子收拾残局。有时候孩子们的表现似乎总会超越父母。你知道的——例如谁的爸爸是煤矿工人之类的，但他儿子却是英格兰足球超级联赛的球员或是选秀节目冠军，或是发明了网络。听到这些故事总会让你觉得整个世界正不断向上提升。但是在我们家族里，总是刚踏上阶梯就摔倒了。事实上，可能连楼梯在哪都找不到。

如果你猜对我三十二岁的妈妈当年犯了什么错，并没有奖品可拿，猜对我三十三岁的爸爸犯了啥错也一样没奖品。至于我外公犯的错，是他以为自己能成为一名足球选手。他打算靠这赚进大把钞票。当年女王公园巡游者提供他一个预备队员的名额，那时女王公园巡游者还算不错。所以他辍学，跟球队签了约，在队里待了几年。他说现在的球队都会让年轻球员们继续考

试，如果他们没有成功，至少还可以回学校念书。但是当年什么都没有，我外公一直到十八岁才被球队放出，而他没有一技之长，也没受过任何专业训练。我妈则是认为自己会上大学，但却在十七岁生日前夕结了婚。

每个人都认为我也会做一些跟玩板有关的蠢事，而我不断告诉他们我没什么蠢事可做。托尼·霍克十四岁的时候就成为职业选手，即使他身在加州，有一段时间还是赚不到钱。我在伊斯林顿又怎么可能成为职业玩板选手？谁会付我钱呢？他们又为什么要付钱给我？所以他们不再担心玩板这件事，开始担心我的学业。我知道这对他们来说有多重要。我自己也很重视学业。我想要成为家族中第一个还在学就拿到学位证书的人。（我妈是离开学校后才拿到了一纸证书，但那是因为她生了我才搞砸的。）我立志要打破这个家族惯例。吉勒特太太问我有没有想过要进大学主修艺术设计……这可是件大事。当时我可是立刻回家跟妈说，只不过我现在宁愿当初什么都没说。

艾丽西亚跟我不同校。我喜欢这样。我跟同校的人约会过，有时会觉得这样有些幼稚。他们会在课堂上传纸条给你，就算你们不同班，一天也至少会在校园里撞见他们五十次。在你们去任何地方约会之前，你已经对他们感到厌烦了。艾丽西亚念的是圣玛莉与圣麦可中学，我喜欢听她谈我不认识的老师，还有永远不会碰到的学生，感觉上我们有更多话题可以聊。如果你跟一个只知道某个运动明星脸上有几颗青春痘的人在一起，很快就会感到无趣了。

艾丽西亚她妈跟我妈是在议会认识的。我妈在议会工作，而艾丽西亚的妈妈是个议员，当议员有点像是在当首相，只不过统治的不是整个国家，而是伊斯林顿或是海克尼或是任何区域的一小部分。老实说，这工作有点浪费时间。毕竟决定的不是本拉登丢炸弹那类的事，整天谈论的只是如何鼓励更多的青少年使用图书馆，我妈正是因为这个话题而认识了艾丽西亚的妈妈。

总之，那天是艾丽西亚妈妈的生日，她办了个派对，邀请我妈参加，也邀请我妈带我一起过去。根据我妈的说法是，艾丽西亚说她想要认识我。我才不信。谁会说那种鬼话？至少我不会。我现在认识了艾丽西亚，以我对她的了解更肯定她不会。我会说我想认识TH，艾丽西亚会想认识，我不知道，凯特·莫斯、凯特·温丝莱特，或是穿名牌的名女人。你不会去跟别人说，你想认识某个你妈在议会上认识的人的儿子。如果你问我的话，我认为可能是艾丽西亚的妈妈试着帮她找些朋友。或者应该说，帮艾丽西亚找一些她认可的朋友，甚至是男朋友。嗯，这么一来可就大错特错了，对吧？

仔细回想，我也不知道当时我为什么会去。事实上，这么说也不对。我会去是因为那时我跟我妈说我不想，不想认识任何她喜欢的女孩。我妈对我说，“相信我，你会想要认识她。”

她说这句话口气之严肃，让我吓了一跳。我看着她。

“你怎么知道？”

“因为我见过她。”

“你觉得她是我喜欢的女生？”

“就我看来，她是所有男生都会喜欢的女孩。”

“你的意思是说，她是万人迷？”

“山姆！”

“对不起，可是听起来就是那样。”

“我说的完完全全不是那样。我非常注意用词。我说所有男孩都会喜欢，可没说她喜欢所有男孩。你明白其中的分别吗？”

妈总是认为我有性别歧视，所以我试着小心翼翼地说话——不只跟她，而是跟所有人。如果你在某些女孩面前发表一些不带性别歧视色彩的谈话，她会更喜欢你。例如当你的同学在说女生有多蠢，这时你就得说“不是所有

女生都很蠢”，如此一来会显得你很棒。当然，那时一定要有女生在场，否则说这些也是白搭。

不过妈是对的。她没说艾丽西亚是万人迷，只说艾丽西亚很招人喜欢，这两者是不同的，对吧？我很讨厌说错话被她抓到的感觉。总之，这引起了我的兴趣。妈竟然会说某个人是美女……感觉多少有些官方认定的味道。我想，我的确想知道一个被官方核可为美女的女孩长得如何。这并不表示我想要跟她说话，但我的确想去瞧瞧。

我对交女朋友没啥兴趣，这件事不在我的考虑范围内。我过去从来没有和一个人交往超过七个星期，而且七个星期里有三个星期其实不能算数，因为那三个星期我们根本没见过面。那时我想甩了她，她也想甩了我，所以互相避不见面。如此一来，名义上还是在一起。除了这一段之外，其他大都是两三个礼拜就吹了。我知道如果真的想谈恋爱，我得更认真才行，但我觉得跟兔子一起玩板，比跟一个其实不是很熟的人坐在麦当劳里开心多了。

我妈为了这个派对慎重打扮，她看起来还可以。她穿黑色洋装，上了淡妆，你可以看得出来她是精心打扮过的。

“你觉得怎样？”她说。

“嗯，还可以。”

“你的还可以是说还不错，还是勉强及格？”

“比及格还好一点，但也不算真的很好。”

她看得出来我是在开玩笑，所以作势打了我的耳朵。

“这样穿得体吗？”

我懂妈的意思，但是我对她做了鬼脸，好像她刚说的是日语，妈叹了口气。

“这是一个五十岁生日宴会，”她说。“你觉得我这样打扮合适吗？会